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评审起止时间：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目录

摘要	I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概况	- 1 -
(二) 部门管理制度	- 1 -
(三) 部门预算资金	- 1 -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 2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2 -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 2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 3 -
三、评价思路	- 4 -
(一) 前期准备	- 4 -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 4 -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 5 -
四、评价方法	- 5 -
(一) 评价过程	- 5 -

(二) 评价依据	- 7 -
五、指标体系	- 8 -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 8 -
(二) 评价等级	- 9 -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 9 -
(一) 评价结论	- 9 -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 10 -
(三) 绩效分析	- 11 -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 20 -
(一) 存在的问题	- 20 -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 22 -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是全额财政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根据镇政府职责，电市镇政府内设 6 个机构：子洲县电市镇党政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人大主席团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维护稳定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政府宣传科教文卫办公室。

· 评价结论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2.3 分，等级为“良好”。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21.7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50.6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0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控制不到位；2、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淡薄；3、债权债务管理不严格。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加强预算控制力；2、组织绩效岗位职责落实，提升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水平；3、加强债权债务管理。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4】162 号）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 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对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是全额财政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根据镇政府职责，电市镇政府内设 6 个机构：子洲县电市镇党政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人大主席团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维护稳定办公室、子洲县电市镇政府宣传科教文卫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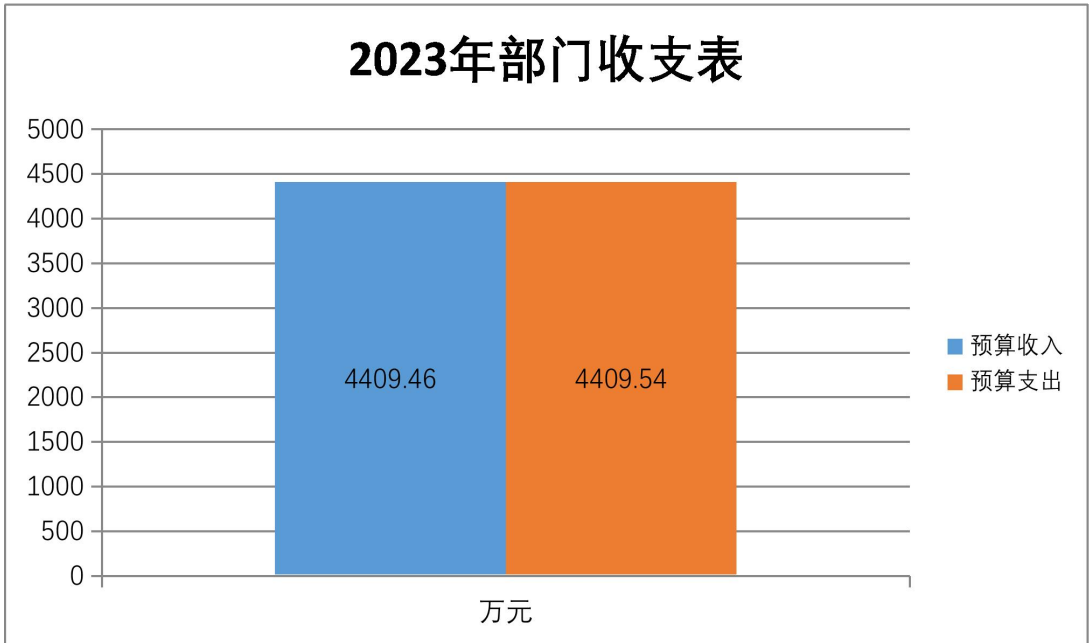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制定了《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制度》、《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制度汇编》。

（三）部门预算资金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预算收入 4409.46 万元，预算支

出 4409.54 万元（含上年结转）。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2、制定并执行本镇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使本镇经济又好又快的发展。 3、负责本镇的民政、财政、卫生、计生和体育等社会公益性事业的综合工作。 4、编制镇财政年度预算和决算，做好财政的各项管理工作。 5、拟定和实施本镇民政事业发展和年度工作计划，做好 扶贫救灾、优待、优抚、老龄五保、残联等工作。 6、响应党的号召搞好本镇民兵组织建设、国防教育、军事训练和征兵等工作。 7、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路线政策严格执行 财政法规和各项财政制度，加强对本镇企业、事业和行政单位 财务的指导和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 8、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 年度工作任务

- (1) 坚持党建引领模式，充分发挥组织保障。
- (2) 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切实助力乡村振兴。
- (3) 加强现代农业发展，推进农业经济增长。
- (4) 加大项目建设力度，增强经济发展实力。
- (5) 从严整治人居环境，提高人居环境质量。
- (6) 创建平安社会建设，构建和谐稳定乡镇。

2.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1) 聚焦抓党建、强组织，基层党建不断巩固。
- (2) 聚焦守底线、稳增收，脱贫成果持续巩固。
- (3) 聚焦抓产业、促转型，农业经济稳步提升。
- (4) 聚焦打基础、利长远，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 (5) 聚焦优生态、美环境，镇村面貌日新月异。
- (6) 聚焦强治理、防风险，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4 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保障 11 个行政村正常运转；目标 2：完成电市大坝现代化农业田园开发观光区项目前期工作；目标 3：开展 5 次纪检办案；目标 4：完成电市镇淤地坝综合治理项目和电市镇赵峁村蔬菜大棚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目标 5：道路维修 6 处。截止 2023 年底，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完

成率为 100%。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长：张胜强

成员：曹丽 封志壮 武腾飞 刘婷婷 李慧

主评人员：王舒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评价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 依据《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4】162 号附件 1），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 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 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 and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 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 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 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 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 收集文件（3 月 18 日—3 月 31 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度部门及其所属

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16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 制定评价指标（4月1日—4月3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 收集评价资料（5月8日—5月15日）：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4】162号）规定报送的材料。

4. 现场查看（5月16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单位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 组织评价（5月17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 底稿会审（5月29日—5月3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 撰写报告（6月1日—6月5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 会议讨论（6月6日—6月9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 送达报告（6月19日—6月23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10. 整理归档（6月26日—6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6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3. 《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部门及其所属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16号）。
4. 《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
5. 《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
6.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
7. 《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

（子财发【2021】90号）。

8.《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4】162号）。

9. 审计报告及财政监督检查报告。

10. 2022年、2023年部门预算。

11. 2021年、2022年部门决算。

12. 县财政局2023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13. 2023年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14. 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奖惩4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履职效益、有严重违规违纪和奖励8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24个三级指标。

1. 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1个二级指标，细化为3个三级指标，从7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23分。

2. 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4个二级指标，细化为16个三级指标，从32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67分。

3. 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2022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

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4. 奖惩：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是否有严重违规违纪、奖励两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4 个三级指标，从 4 个方面进行考核。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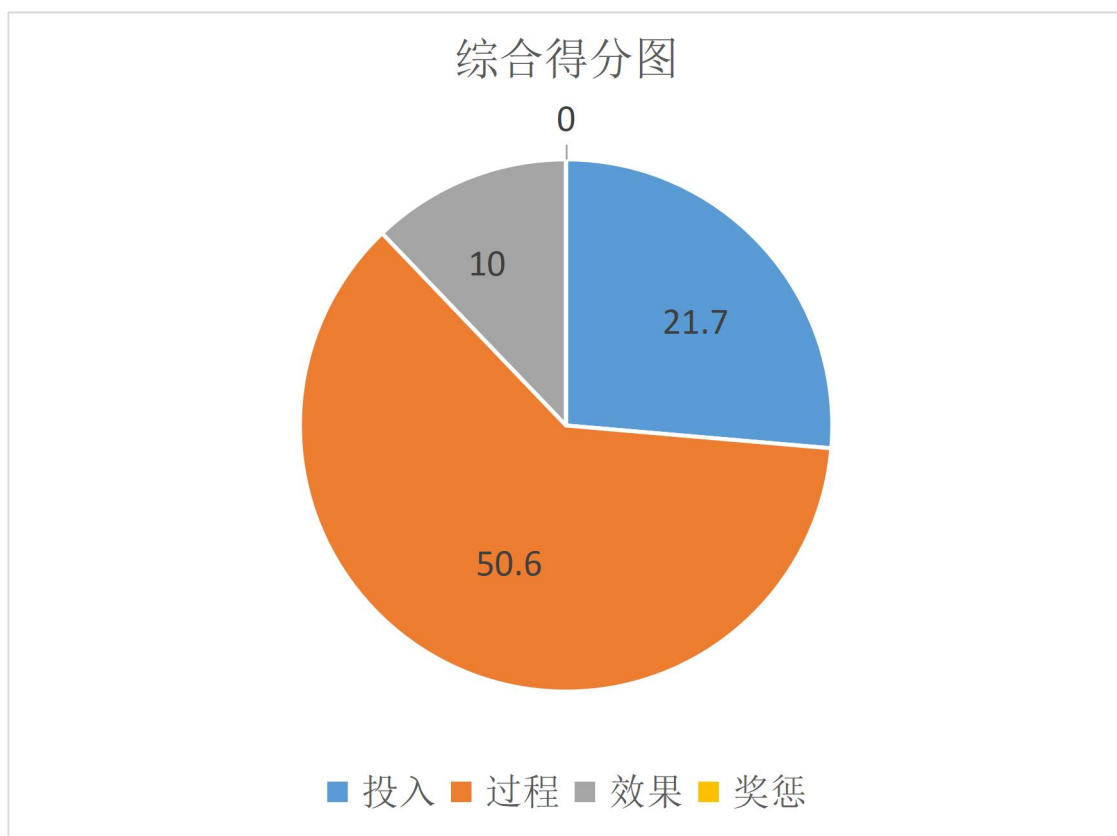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82.3 分，等级为“良好”。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5 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2.3 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 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一方面，绩效自评较绩效重点评价多出的三级指标分别为：重点支出安排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公务卡刷卡率、固定资产利用率、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大项目（重点任务）建设、单位职能工作、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而绩效重点评价较绩效自评多出的三级指标分别为：绩效目标、公用经费控制率、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年度目标、有严重违规违纪、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部门评价、获得上级政府奖。

另一方面，由于评分体系中指标分值权重的不同，从而导致评价结果的得分有差异，自评侧重的是职责履行和履职效益两方面，而重点评价侧重的是预算和绩效方面的管理。

2. 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本部门对本年度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评价过程中没有进行横纵向比较，认为本部门本年度工作做得比较到位。而绩效重点评价由财政部门通过上下年度和部门之间进行对比，并结合组织部年度考核等因素进行评价，评价过程更为严谨。

3. 2023 年度重点评价与上年度重点评价得分差异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82.3 分，上年度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 77.1 分，从两年度得分情况来看，该部门整改的力度较大，相对进步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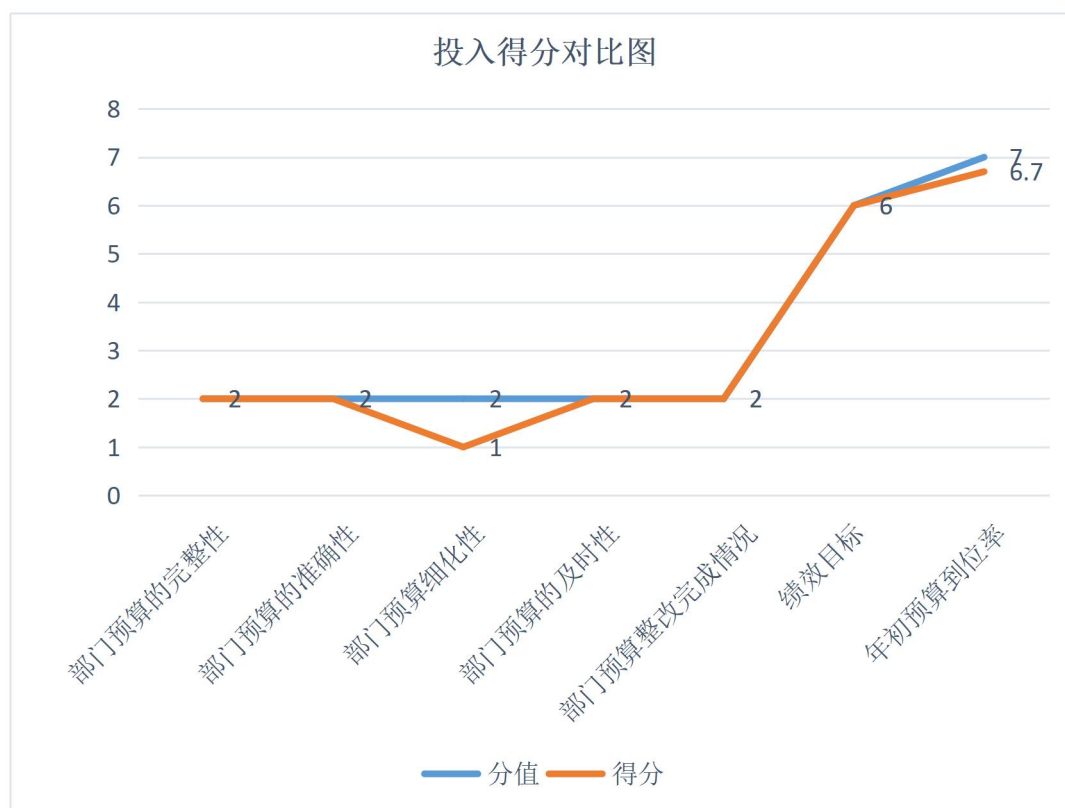
（三）绩效分析

二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预算编制	预算执行	预算管理	债权债务管理	资产管理	履职效益	奖惩	合计
分值	23	28	35	2	2	10	(10)	100
得分	21.7	24	25.6	0	1	10		82.3

1. 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重点评价得分 21.7 分（占该项满分值 94%）。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共 2 分。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共 2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0.5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0.5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得 2 分。

部门预算细化性：共 2 分。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2517100÷2787100=90.31%，大于 10%的，扣 1 分，得 1 分。

（2）部门预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预算编报按县财政局要求完成；按法定进行公开，得 2 分。

（3）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共 2 分。该部门预算编制无问题，不需整改，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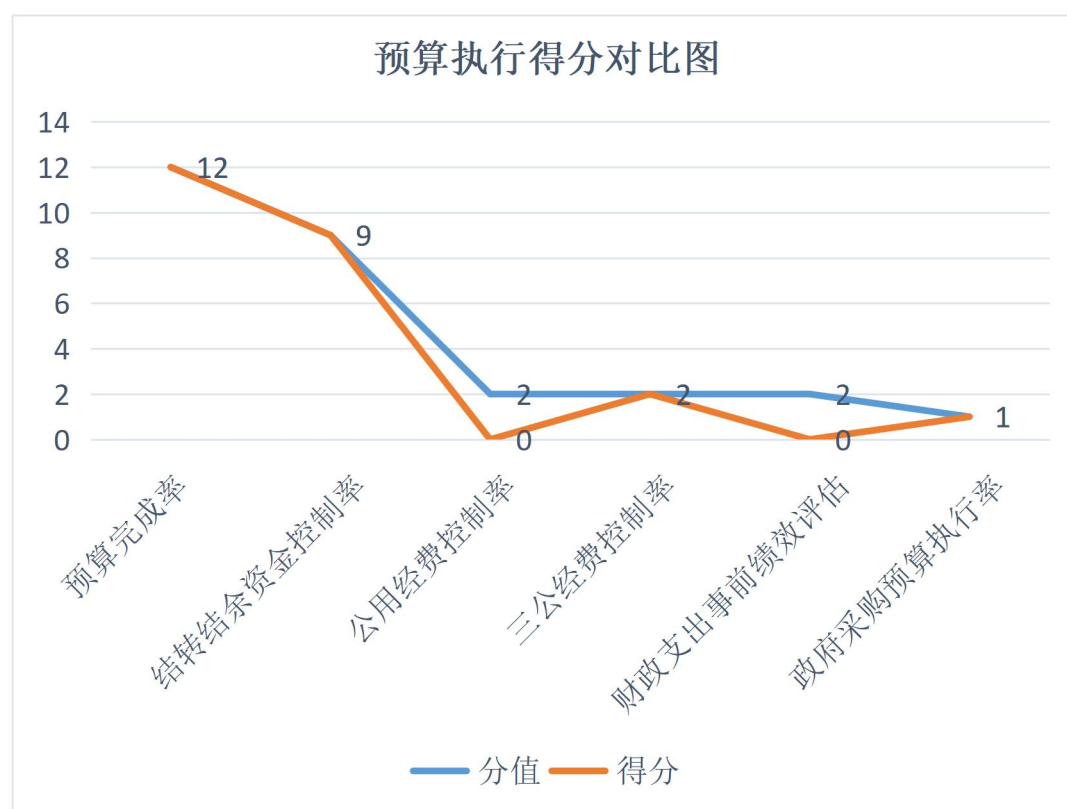
（4）绩效目标：共 6 分。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 2 分，得 6 分。

（5）年初预算到位率：共 7 分。2023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702.26 万元，2023 年调整指标资金=147.2 万元，2023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1702.26-147.2=1555.06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1555.06÷1702.26×100%=91%<95%，共 7 分，得分=91%÷95%×7=6.7 分。

2. 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重点评价得分 50.6 分（占该项满分值 75%）。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 28 分，重点评价得 24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预算完成率：共 12 分。2023 年预算支出合计数=4409.54 万元（含上年结转），2023 年预算收入合计数 4409.46 万元，预算

完成率=4409.54÷4409.46×100%=100%>95%，得12分。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共9分。2022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11.18万元，2023年累计结转结余数=111.1万元，2023年结转结余数=0万元，2023年预算收入合计数=4409.46万元，结转结余率=0÷4409.46×100%=0<5%，得4分；结转结余变动率=(111.1-111.18)÷111.18×100%=0%<5%，得5分。合计得9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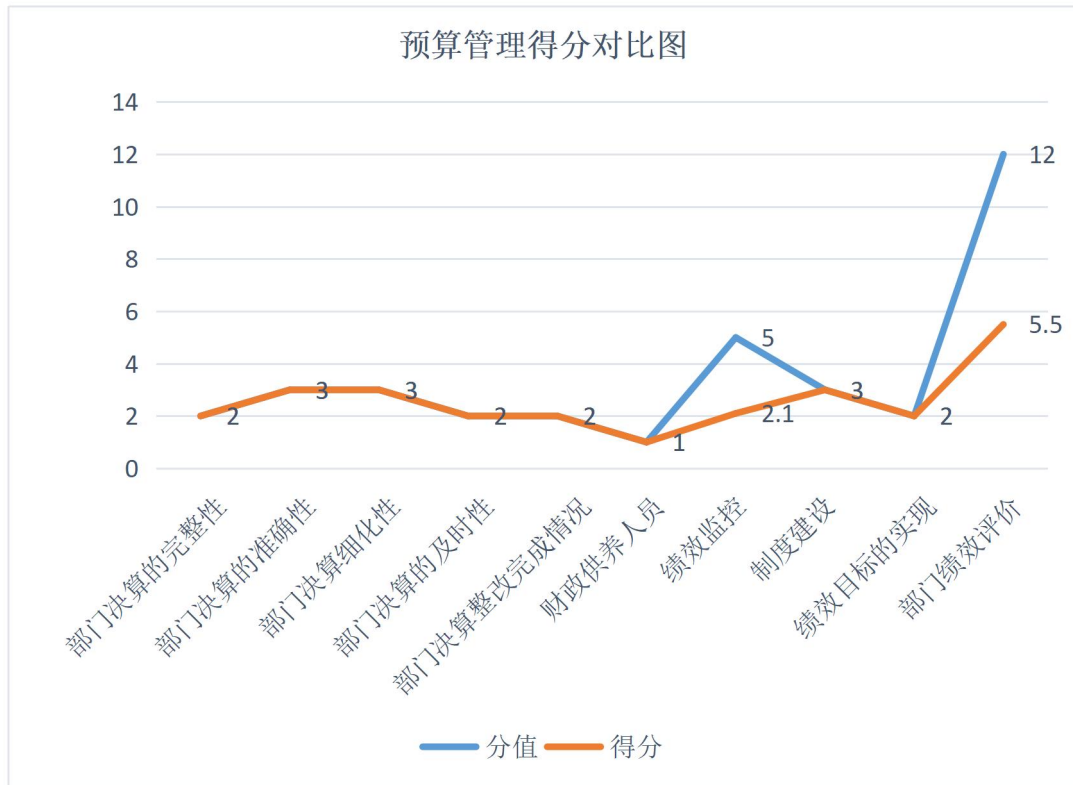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共2分。2022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3618.71万元，2021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751.73万元，2022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2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3618.71÷12×100%=30100%>100%，得0分；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3618.71-751.73)÷751.73×100%=381%>15%，得0分，得0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共2分。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数=3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3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数=3万元，三公经费变化率=(3-3)÷3×100%=0，得1分；三公经费控制率=3÷3×100%=100%=1，得1分。得2分。

(5)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共2分。单位应进行事前评估项目数37个，单位实际进行的事前绩效评估数11个，扣2分，不得分。

(6)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共1分。2023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万元，无预算无采购，得1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35分，重点评价得25.6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共 2 分。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

（2）部门决算的准确性：共 3 分。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报表内容前后一致，得 1 分，得 3 分。

（3）部门决算细化性：共 3 分。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0÷3618.71=0，小于 10%，得 1 分，共 3 分，得 3 分。

（4）部门决算的及时性：共 2 分。部门决算按时公开，得 2 分。

（5）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共 2 分。《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关于 2022 年部门决算公开检查情况的通报》（2023 年第八期）要求在 2023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整改，该部门 2023 年 12 月 9 日完成整改，得 2 分，得 2 分。

（6）财政供养人员：共 1 分。部门编制人数 140 人，实有人数

124人，不超编，无调动后超过3个月未办理工资转移手续的情况，共1分，得1分。

(7) 绩效监控：共5分，得2.1分。

完整性：该单位应监控项目数54个，实际监控项目40个，扣1分，共1分，不得分。

上报及时性：《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通知》（子财发【2023】467号），要求各有关预算单位于8月31日报送，该单位及时报送，得1分，共1分，得1分。

监控及时性：共有55个项目是在完工后进行了唯一一次绩效监控，扣1分，共1分，不得分。

监控质量：电市镇龙尾峁村省级重点帮扶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资金超出预算未写原因，部分项目全年预计完成值未量化，扣0.4分，监控报告形式化，扣0.5分，共2分，得1.1分。

(8) 制度建设：共3分。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且制度度具明确，共3分，得3分。

(9) 绩效目标的实现：共2分。绩效目标：目标1：保障11个行政村正常运转；目标2：完成电市大坝现代化农业田园开发观光区项目前期工作；目标3：开展5次纪检办案；目标4：完成电市镇淤地坝综合治理项目和电市镇赵峁村蔬菜大棚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目标5：道路维修6处，已全部完成，共2分，得2分。

(10) 部门绩效评价：共12分，得5.5分。

整体评价质量：自评表产出和效果未细化；缺少部门职责；2023年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内容错误；绩效分析不到位，缺少具体内容，扣0.8分，共2分，得1.2分。

整体评价公开时间：《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对预算单位开展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子财发【2024】75 号）要求 3 月 20 日前报县财政局审核公开，该部门 3 月 28 日公开，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项目评价全面性：该单位应公开 64 个项目自评，实际公开 64 个项目自评，共 1 分，得 1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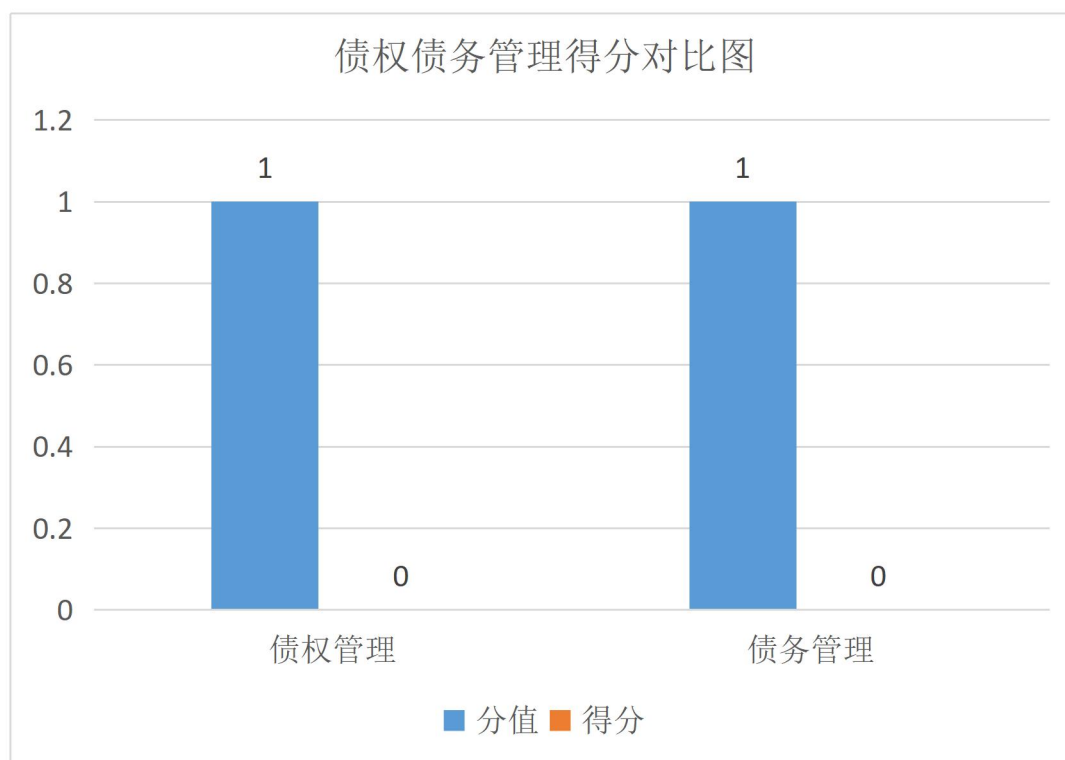
项目评价质量：赵崾村亮化和文化广场建设工程自评中，自评表缺少实施单位，全年执行数和执行率不一致，时效指标实际完成值未具体到时间点，满意度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得分不一致，绩效分析缺少具体数值，扣 1 分，共 2 分，得 1 分。

项目评价公开时间：《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单位）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的通知》（子财发【2024】74 号）要求 3 月 20 日前报县财政局审核公开，该部门 3 月 28 日公开，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部门评价质量：封面有“附件 2”字样，缺少上报时间；缺少评价指标体系表；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不到位；部门评价表资金未分解到底层；得分放错了列；有关建议不知所云，扣 2.7 分，共 3 分，得 0.3 分。

部门评价公开时间：《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 4 月 30 日前报县财政局审核公开，该部门 4 月 28 日公开，共 2 分，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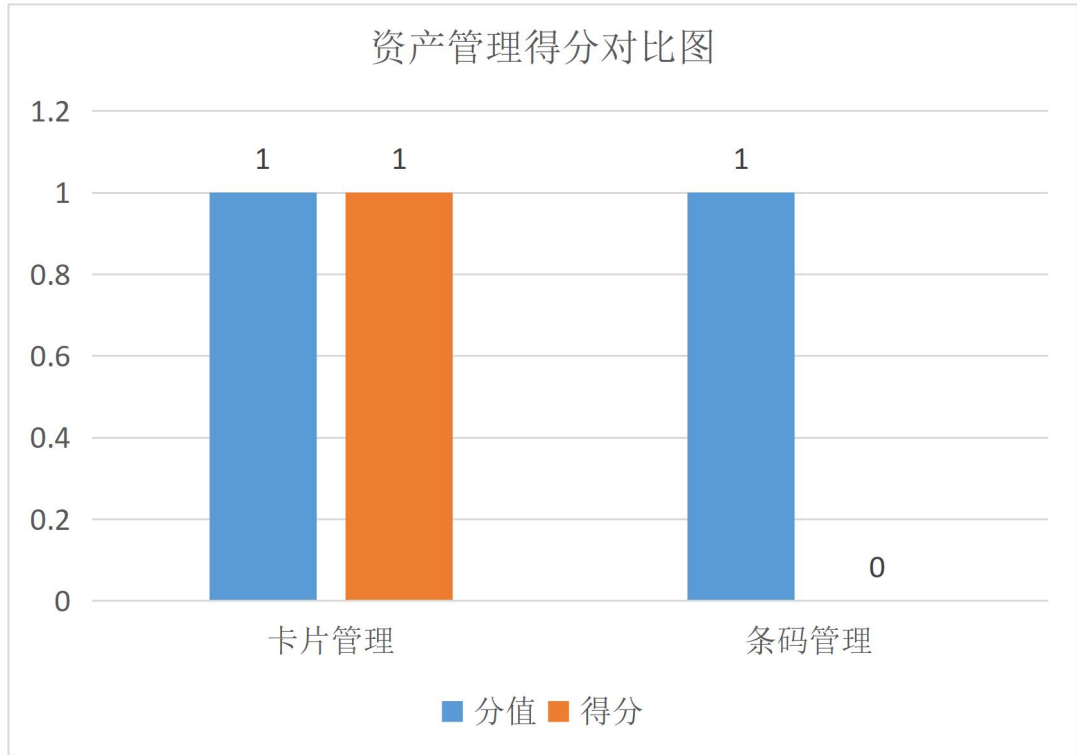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0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债权管理：共 1 分。2023 年末债权余额=852.88+49.28=902.16 万元，2023 年初债权余额=202.88+41.67=244.55 万元，债权变动率=（902.16-244.55）÷244.55=269%>10%，共 1 分，得 0 分。

(2) 债务管理：共 1 分。2023 年末债务余额=-26.17 万元，2023 年初债务余额=-30.52 万元，债务年末数据较 > 年初数据，共 1 分，得 0 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1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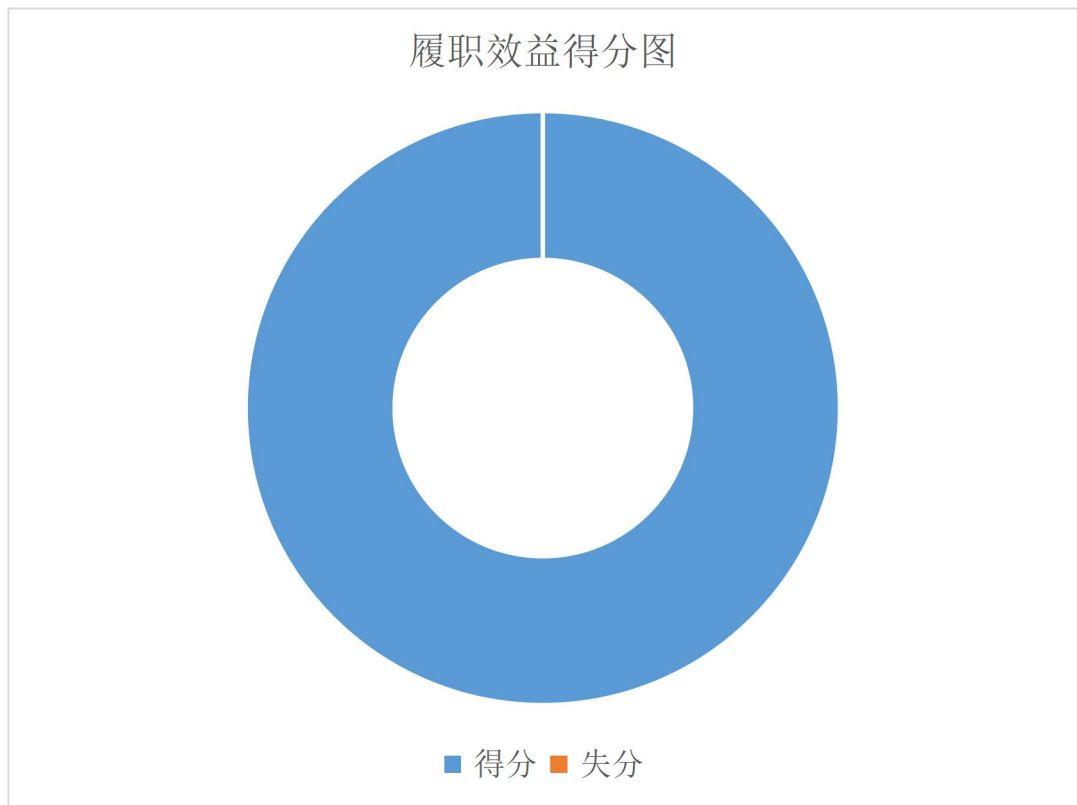


（1）卡片管理：共 1 分。2023 年账面固定资产增加 64809 元，2023 年系统固定资产增加 64809 元，账面与管理系统变化一致，共 1 分，得 1 分。

（2）条码管理：共 1 分。2023 年入账固定资产未开展条码化管理，共 1 分，得 0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1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共 10 分。2023 年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得 10 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预算控制不到位。

公用经费控制率差。主要表现为：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3618.71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751.73 万元，2022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2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3618.71 \div 12 \times 100\% = 30100\% > 10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3618.71 - 751.73) \div 751.73 \times 100\% = 381\% > 15\%$ 。

2.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淡薄。

（1）事前绩效评估不全面。

主要表现为：单位应进行事前评估项目数 37 个，单位实际进行

的事前绩效评估数 11 个。

(2) 监控方面主要表现为：绩效监控中应监控项目数 54 个，实际监控项目 40 个，监控不全面；电市镇龙尾垌村省级重点帮扶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资金超出预算未写原因，部分项目全年预计完成值未量化，监控报告形式化。

(3) 部门绩效评价方面主要表现为：整体评价质量：自评表产出和效果未细化；缺少部门职责；2023 年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内容错误；绩效分析不到位，缺少具体内容；整体评价公开时间：《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对预算单位开展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通知》（子财发【2024】75 号）要求 3 月 20 日前报县财政局审核公开，该部门 3 月 28 日公开；项目评价质量：赵垌村亮化和文化广场建设工程自评中，自评表缺少实施单位，全年执行数和执行率不一致，时效指标实际完成值未具体到时间点，满意度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得分不一致，绩效分析缺少具体数值。部门评价质量：封面有“附件 2”字样，缺少上报时间；缺少评价指标体系表；绩效评价指标分析不到位；部门评价表资金未分解到底层；得分放错了列；有关建议不知所云。

3. 债权债务管理不严格。

主要表现为：①2023 年末债权余额=852.88+49.28=902.16 万元，2023 年初债权余额=202.88+41.67=244.55 万元，债权变动率高达 269%；②2023 年末债务余额=-26.17 万元，2023 年初债务余额=-30.52 万元，债务年末>年初。为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防范债务风险，坚持我县制定的“坚决制止新债、逐步化解旧债”债务风险原则，债务应逐年减少。

（二）建议和改进举措

1. 加强预算控制力。

应该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切实加强预算的控制能力，做到“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

2. 组织绩效岗位责任落实，提升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水平。

根据《子洲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子财发【2020】26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增强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绩效意识，做到绩效评价工作由专职人员负责，并加强学习，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站位和效能，切实提升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3. 加强债权债务管理。

财务人员要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及财务规则的要求，管理好单位的债权债务和会计核算工作。做到每年都对债权债务进行清理、核对，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2023 年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投入 (23 分)	预算编制 (23 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1 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 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0.5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0.5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每出错 1 处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列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2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得 1 分；大于 10%的，不得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按县财政局要求完成的得 1 分，按法定进行公开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 2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 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 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7
过程 (67 分)	预算执行 (28 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结转结余率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 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 15%的，得 0 分；在 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 ×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1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1
过 程 (67 分)	预算执行 (28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得满分；大于 0 时，得 0 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 1 的，得 0 分。	支出控制率：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开展的得满分，发现一个项目未开展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 5 月份开始应开展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 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 70%的，得 0 分；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
	预算管理 (35 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 2 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3 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9 套表。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每出错 1 处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列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得 1 分；大于 10%的，不得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 2 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0.2 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过程 (67 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 1 人扣 0.2 分，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 0.5 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1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得满分。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	1
		绩效监控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扣完为止。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不开展不得分。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较高得满分，发现一处扣 0.2 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较高。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 1 分，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 1 分，按制度规定运行得 1 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并且按制度运行，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 2 分，未实现一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未公开绩效目标的，不得分。	以 2023 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过程 (67分)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整体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
			项目自评全部开展得满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全面性。	1
			项目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质量符合规定。	2
			项目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部门评价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债权债务管理 (2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在5%至10%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0.5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1
	资产管理(2分)	卡片管理	2023年度账面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一致得1分，否则不得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条码管理	2023年固定资产条码及时更新且条码信息完整得1分，发现1条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奖惩	有严重违规违纪(20分)		部门单位被中省市县纪委、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发现有重大违纪或违法的，扣20分。		
	奖励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4分)	建立纪检、审计、财政等监督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台账的，并且问题都得到及时整改的得满分，如没有有关部门的检查不得分，有台账没有整改到位的也不得分。		
		部门评价(4分)	部门评价质量较高，而且在财政局规定任务外又完成的得分。		
		获得上级政府奖(2分)	每获得一次奖项的得1分，年度内同一内容只计算一次。最高得分		
总分					
					100

附件 2：子洲县电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3 分)	预算编制 (23 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2	2	
			部门预算细化性	2	1	其他占比=90.31%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7	6.7	年初预算到位率=91%<95%
过 程 (67 分)	预算执行 (28 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4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0	公用经费控制率=3618.71÷1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381%>1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	0	事前评估不全面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预算管理 (35 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3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2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1	1	
		绩效监控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	1	0	项目未全面监控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1	1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1	0	监控不及时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	2	1.1	监控质量差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1.2	4 处问题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	不及时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	1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1	质量差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	不及时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	3	0.3	质量差
			部门评价公开的及时性	2	2	
	债权债务管理（2 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1	0	债权变动率=269%>10%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1	0	年末债务余额>年初
	资产管理(2 分)	卡片管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1	
		条码管理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0	未开展条码化管理
效 果 (10 分)	履职效益 (10 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10	
总 分				100	82.3	